

郵寄類別：平信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轉發

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函

地址：700202臺南中西區忠義路1段96號

承辦人：賴怡婷

電話：06-2160216#1362

電子信箱：d0395@tntb.gov.tw

708015

臺南市建平17街157號9樓之2

受文者：台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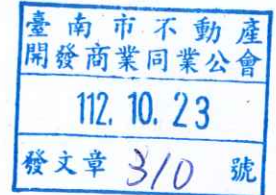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財牌字第11215505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印花稅自今（112）年10月1日起實施多項便利措施，請貴會配合宣導所屬會員及其客戶「以開立繳款書代替貼用印花稅票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鼓勵多加利用開立繳款書取代貼用印花稅票繳納，印花稅自今（112）年10月1日起實施多項便利措施，從簡化登錄方式、開立繳款書不限金額、提供線上繳稅及繳納紀錄、超商多媒體資訊機（KIOSK）查詢及補單繳納等，措施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可透過自訂帳號、憑證（含自然人及工商憑證）等方式登入系統，原需向各縣市申請各自帳號才能開立該縣市的印花稅，簡化只要申請1個帳號即可適用到各個縣市，另納稅義務人本人使用自然人憑證等電子憑證登入系統者，免再向本局申請帳號。

（二）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自行開立印花稅繳款書不限金額，並可點選連結至網路繳稅服務網站進行線上繳稅，完稅後可列印繳納紀錄黏貼於憑證上。

（三）四大便利商店（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、來來OK）的多媒體資訊機，新增印花稅查詢與列印繳納單功能，利用自然人（工商）憑證、已註冊健保卡或行動自然人憑證（TW Fid0）登

入資訊機列印繳納單後(限稅額在3萬元以下),可至超商櫃臺繳納稅款。

二、歡迎多加利用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(網址: <https://net.tax.nat.gov.tw>),可自行上網開立印花稅繳款書或按期申報彙總繳納,並可點選連結至網路繳稅服務網站進行線上繳稅,完稅後可列印繳納紀錄黏貼於憑證上,簡便又快速。

三、如有電腦操作等相關問題,可洽本局所屬各分局協助辦理:

- (一)臺南分局電話(06)2160216分機1123。
- (二)新營分局電話(06)6351141分機3311。
- (三)新化分局電話(06)5981110分機2402。
- (四)佳里分局電話(06)7224178分機5307。
- (五)安南分局電話(06)2565148分機7502。

正本:臺灣省會計師公會南區辦公室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記帳及稅務代理人公會、台南縣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一處)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二處)、台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地政士公會、臺南市南瀛地政士公會、台南市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大台南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

副本: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臺南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安南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新營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新化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佳里分局、本局使用牌照科承辦人

局長 盧貞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